

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09年5月15日以传真通讯方式召开，公司已于2009年5月10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了会议通知。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共9人参加了表决，会议召开程序及参加表决的董事人数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议案》

因公司实施了每10股送红股2股派现金红利3.00元，并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股本6股的利润分配方案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、《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》的规定及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，相应对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期权数量、行权价格进行了调整，调整后的期权总数为180万份，对应标的股票为180万股，行权价格调整为25.94元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农业发展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》

为加大公司绿化苗木储备和拓展绿化工程业务，同时根据绿化苗木产品生产周期长的特性，公司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昆明分行官渡支行申请信用贷款 6,000 万元，期限为 3 年，年利率 6.75%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赞成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。

特此公告。

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 00 九年五月十九日